股票代码: 601992

股票简称: 金隅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14-012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年3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12】号)(以下简称"《批复》"),批复内容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500,903,224 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向勇

联系电话: 010-66410128

联系传真: 010-66410889

2、保荐人(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 罗浩、陈鹏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6321 2001

联系传真: 010-6321 0102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